

國立臺灣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 106 學年度第 9 次會議紀錄 (簡要版)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開始

地點：校總區第 2 行政大樓第 4 會議室

人數：委員總數 34 人，應出席 34 人，出席 29 人，請假 5 人。

出席：(略)

請假：(略)

列席：(略)

主席：郭大維副校長

記錄：楊琬婷

婷

主席致詞：首先向各位委員報告，為使本人代理校長期間能夠專心從事校務規劃與推動，爰新置功能性副校長 1 人協助學術副校長事務，感謝林達德副校長在這麼艱難的時刻願意繼續協助學校。本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仍由本人主持，並請林副校長協助及列席，下學年教師評審委員會改由林副校長主持，謝謝大家的支持。

壹、報告事項

一、本校聘下列先生為兼任教師：

編號	聘別	學院系(科)所別	姓名	擬聘職別	聘期起迄	備註
1	新聘	文學院外國語文學系	曾琦智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	新聘	文學院歷史學系	李尚仁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	新聘	文學院歷史學系	余佩瑾	兼任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4	新聘	文學院圖書資訊學系	朱則剛	兼任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5	新聘	文學院圖書資訊學系	劉鳳芯	兼任副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6	新聘	文學院圖書資訊學系	陳書梅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7	新聘	文學院圖書資訊學系	邱子恒	兼任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8	新聘	文學院藝術史研究所	堀込憲二	兼任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9	新聘	文學院華語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陳豐惠	兼任講師	1070801 至 1080731	
10	新聘	文學院翻譯碩士學位學程	陳立元	兼任講師	1070801 至 1080731	
11	改聘	文學院中國文學系	葉常泓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2	改聘	文學院歷史學系	陳正國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3	新聘	理學院數學系	嚴健彰	兼任副教授	1070201 至 1070731	
14	新聘	理學院數學系	容志輝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5	新聘	理學院大氣科學系	陳正達	兼任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16	新聘	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系	謝國雄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7	新聘	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系	張娟芬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131	
18	新聘	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系	江彥生	兼任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9	新聘	醫學院醫學系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科	張富雄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0	新聘	醫學院醫學系內科	鄭之助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1	新聘	醫學院醫學系內科	吳政翰	兼任講師	1070801 至 1080731	
22	新聘	醫學院醫學系內科	郭炳宏	兼任講師	1070801 至 1080731	
23	新聘	醫學院醫學系小兒科	蔡文友	兼任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4	新聘	醫學院醫學系眼科	黃振宇	兼任講師	1070801 至 1080731	
25	新聘	醫學院物理治療學系	陳譽仁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6	新聘	醫學院醫學系內科	林隆君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7	新聘	電機資訊學院電信工程學研究所	瞿大雄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8	新聘	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學院	游張松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9	新聘	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學院	黃崇興	兼任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0	新聘	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系	陳靜怡	兼任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1	新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黃銓珍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2	新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果伽蘭	兼任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3	改聘	共同教育中心運動設施與健康管理碩學位學程	周宇輝	兼任副教授	1070201 至 1070731	
34	新聘	工學院化學工程學系	狄勝	兼任教授	1070801 至 1080131	
35	新聘	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曾煥凱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6	新聘	共同教育中心共同教育組	蘇虹菱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7	新聘	共同教育中心共同教育組	劉鐵軍	兼任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8	新聘	共同教育中心共同教育組	邱崇賢	兼任講師	1070801 至 1080731	
39	新聘	共同教育中心共同教育組	陳翊齊	兼任講師	1070801 至 1080731	

二、本校聘下列先生為兼任專業技術人員：

編號	聘別	學院系(科)所別	姓名	擬聘職別	聘期起迄	備註
1	新聘	理學院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沈哲緯	兼任助理教授級 專業技術人員	1070801 至 1080731	
2	新聘	工學院化學工程學系	吳永連	兼任教授級 專業技術人員	1070801 至 1080731	
3	新聘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傅文芳	專任教授級 專業技術人員	1070801 至 1080131	
4	新聘	公共衛生學院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	林宏榮	兼任副教授級 專業技術人員	1070801 至 1080731	
5	新聘	工學院化學工程學系	張良志	兼任教授級 專業技術人員	1080201 至 1080731	

三、本校聘下列先生為合聘教師：

編號	聘別	學院系(科)所別	姓名	擬聘職別	聘期起迄	備註
1	新聘	理學院物理學系	吳孟儒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	新聘	理學院心理學系	張仁和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	新聘	理學院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郭巧玲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4	新聘	理學院物理學系	趙丰	教授	1070801 至 1080531	
5	新聘	理學院化學系	王朝諺	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6	續聘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鍾立來	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7	新聘	電機資訊學院資料科學學位 學程	王大為	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8	新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徐尚德	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9	新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王彥士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0	新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何孟樵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1	新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姚季光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2	新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黃馥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3	新聘	生命科學院基因體與系統生 物學學位學程	陳瑞華	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4	新聘	生命科學院基因體與系統生 物學學位學程	王昭雯	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5	新聘	生命科學院基因體與系統生 物學學位學程	賴品光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6	改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陳佩燁	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四、本校聘下列先生為特聘講座：

編號	聘別	學院系(科)所別	姓名	擬聘職別	聘期起迄	備註
1	續聘	醫學院腫瘤醫學研究所	吳成文	特聘研究講座	1070801 至 1090731	
2	續聘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蕭正平	特聘講座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3	續聘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陳焯鈞	特聘講座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4	續聘	理學院物理學系	朱時宜	特聘研究講座	1080201 至 1110131	
5	續聘	理學院化學系	楊士成	特聘講座教授	1070801 至 1100731	
6	續聘	醫學院醫學系解剖學暨細胞 生物學科	鍾正明	特聘研究講座	1070801 至 1090731	
7	續聘	電機資訊學院資訊工程學系 (與電子工程學研究所合聘)	李德財	特聘研究講座	1070801 至 1100731	
8	續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王惠鈞	特聘研究講座	1070801 至 1080731	
9	續聘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	翁啟惠	特聘研究講座	1070801 至 1080731	

- 五、理學院、社會科學院及創新設計學院辦理 107 學年度兼任教師繼續聘任，及曾任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退休未逾 3 年，或曾獲聘為本校兼任教師因故暫離校未逾 3 年，再聘為同等級兼任教師，得免辦理著作送審者聘任案，業提第 2998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檢具兼任教師提聘名冊 1 份如附件，提會報告。
- 六、文學院華語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助理教授劉德馨擬申請自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照護重大傷病子女留職停薪案，業簽奉核定。
- 七、公共衛生學院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助理教授張弘潔擬申請自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侍親留職停薪案，業簽奉核定。
- 八、工學院醫學工程學研究所教授林發暄原奉核准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31 日止休假研究，因故擬變更休假研究期間為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 月 31 日止，業簽奉核定，並提第 2998 次行政會議報告。
- 九、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園藝暨景觀學系副教授楊雯如追溯自 104 學年度升等為教授，原支副教授年功薪 710 薪點，升等後得追溯自 104 年 8 月 1 日晉支教授年功薪 740 薪點及自 105 年 8 月 1 日晉支教授年功薪 770 薪點，業經系院考核同意，並提第 2998 次行政會議報告。
- 十、生命科學院生命科學系 107 學年度新聘助理教授張智涵，因故無法於 107 年 8 月 1 日應聘，由該系簽請變更聘期為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業簽奉核定，提會報告。
- 十一、文學院、理學院、社會科學院及法律學院辦理 107 學年度兼任教師繼續聘任，及曾任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退休未逾 3 年，或曾獲聘為本校兼任教師因故暫離校未逾 3 年，再聘為同等級兼任教師，得免辦理著作送審者聘任案，業提 107 年 6 月 12 日第 2999 次、同年 6 月 19 日第 300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檢具兼任教師提聘名冊 1 份如附件，提會報告。
- 十二、本校 107 學年度兼任教師續聘檢討案，業提 107 年 6 月 19 日第 3000 次行政會議通過，依規定程序提會報告，說明如下：
- (一) 有關兼任教師佔缺致籌人數之控管、續聘、不續聘等事項，依下列相關規定辦理：
1. 本校兼任教師聘任要點：
 - (1) 第 2 點：「(第 1 項)本校各教學單位，為教學或指導研究生論文需要，得聘任兼任教師。各學院、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聘任之兼任教師佔缺總數以不超過該學院、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教師總員額三分之一為原則。(第 2 項)支援共同科目教學之學系，得經專案簽准，以不超過該系教師總員額二分之一為原則。(第 3 項)本要點施行前已聘之兼任教師超過比例者，暫予維持。但應逐年檢討，並不得再增加。」
 - (2) 第 5 點：「(第 1 項)兼任教師之新聘、改聘、續聘案應經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院(中心)教評會通過，提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先行聘任，並於校教評會報告。(第 2 項)年滿六十五歲以上兼任教師之新(續)聘應另提經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務會議通過。年滿七十歲以上兼任教師，均不得佔缺。」

2. 第 1790 次行政會議決議：「凡未開課或指導論文之兼任教師依慣例以不續聘處理。」

(二) 列入本次續聘檢討之兼任教師計 1615 人，經單位檢討，同意續聘者 1442 人，除由學院聘任者外，均經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院(中心)教評會通過，需說明部分如本校「107 學年度兼任教師續聘處理意見表」，謹摘述如下：

1. 同意續聘中，年滿 65 歲者均經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務會議通過，年滿 70 歲以上者均不佔缺。
2. 不同意續聘者(含個人因素請辭、未開課或僅開授下學期課程)173 人。
3. 文學院兼任教師 7 人續聘及創新設計學院兼任教師 2 人續聘，因渠等係由學院聘任，爰由院級教評會辦理一級審議。

(三) 截至 107 年 5 月 31 日止，兼任教師佔編制員額為 60.75 名額，各學院(中心)、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聘任之兼任教師佔缺總數皆不超過該學院、系(科、所、室、中心、學位學程)教師總員額三分之一。

(四) 教育部核定本校 107 學年度新增設學士後護理學系等，應依核定之單位名稱致發聘書。

十三、本校 107 學年度臨床教師續聘檢討案，列入續聘檢討之臨床教師計 287 人，經單位檢討，同意續聘者 279 人，不同意續聘者 8 人，業提 107 年 6 月 12 日第 2999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依規定程序提會報告。

十四、電機資訊學院電機工程學系 107 學年度新聘副教授金藝璘，因故無法於 107 年 8 月 1 日應聘，由該系簽請變更聘期為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業簽奉核定，提會報告。

貳、討論事項

一、本校擬聘下列先生為專任教師，提請審議。

編號	聘別	學院系(科)所別	姓名	擬聘職別	聘期起迄	備註
1	新聘	文學院華語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張莉萍	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	新聘	理學院地質科學系	羅立	助理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3	新聘	理學院海洋研究所	許鶴瀚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4	新聘	理學院海洋研究所	許哲源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5	新聘	理學院天文物理所	薛熙于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6	新聘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	徐冠倫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7	新聘	工學院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	羅弘岳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8	新聘	工學院環境工程學研究所	蕭大智	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9	新聘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	蔡孟勳	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0	新聘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	黃育熙	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1	新聘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	林峻永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2	新聘	工學院化學工程學系	李奕霈	助理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13	新聘	工學院應用力學研究所	陳志鴻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4	新聘	工學院應用力學研究所	林哲宇	助理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15	新聘	法律學院法律學系	蘇凱平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6	新聘	法律學院法律學系	孫迺翊	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7	新聘	文學院日本語文學系	陳昭心	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8	新聘	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安井伸介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19	新聘	社會科學院政治學系	郭銘傑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0	新聘	社會科學院公共事務研究所 (政治學系合聘)	吳舜文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1	新聘	工學院工業工程學研究所	藍俊宏	助理教授	1080201 至 1080731	
22	新聘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獸醫專業 學院獸醫學系	楊瑋誠	副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3	新聘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森林環境 暨資源學系	中井太郎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4	新聘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農業經濟 學系	楊豐安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5	新聘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園藝暨景 觀學系	張伯茹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26	新聘	共同教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	許育萍	助理教授	1070801 至 1080731	

決議：審議通過。

二、○○學院○○學系○○○教授兼職，疑涉違反聘約或相關規定懲處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 107 年 5 月 31 日○○學院○○會議紀錄辦理。
- (二) 案內○師自 104 年 6 月 9 日起未經本校同意即兼任○○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並於 107 年 5 月 9 日方以兼任非政府機關職務簽辦表申請補正。
- (三) 相關規定：
 1. 本校組織規程第 47 條第 3 項規定：「違反聘約或相關法令規定時，本校或所屬單位審酌個案之違反情節，得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或相關法令規定，為下列之處分或處置：一、解聘、停聘、不續聘或資遣。二、停止晉薪、停止升等、停止評鑑、停止免評鑑權、停止其參與本校各級委員會或代表之選舉權與被選舉權，或停止本校各級會議與委員會之出席與表決權。三、不同意延長服務、擔任導師及本校各級教評會委員或各單位行政主管，或停止本校所給予之各種禮遇。四、停止本校所提供之福利設施，包括停止配給或續借本校宿舍。五、不同意借調或在外兼職或兼課；不同意休假研究；不同意出國講學、研究、進修。六、其他依法令規定或聘約約定所得為之處分或處置。」

2. 本校聘約第6條規定：「專任教師應經本校書面同意，始得在校外兼課或兼職。…
…」
 3. 本校教師懲處要點規定略以，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疑似違反聘約或相關規定，應由學院(中心)籌組調查小組，經程序及實體查證後，審酌個案違反情節，依本校組織規程第47條第3項各款處分或處置。
 4. 本校教師懲處案件處理作業流程，說明簡述如下：
 - (1) 經相關單位來函、用人或行政單位提出或經人檢舉教師疑涉案件，如係疑似違反相關法令，由人事室簽陳相關主管決定是否受理，或視情況暫緩辦理，如決定受理，則送學院(中心)籌組調查小組，進行程序及實體查證。
 - (2) 組成調查小組調查後，如無具體事證擬不懲處，則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報告；有具體事證，則由學院(中心)審酌個案之違反情節，依本校組織規程第47條第3項各款處分或處置，除組織規程第47條第3項第1款之處分(解聘、停聘、不續聘或資遣)，須提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外，餘逕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 (3) 將處理結果知會人事室辦理回復或陳報事宜。
- (四) 案經本校行政團隊會議及○○學院○○會議決議如下：
1. 107年5月15日本校行政團隊會議第179次會議決議：「案內教師請依『本校教師懲處案件處理作業流程』辦理」。
 2. 107年5月31日○○學院○○會議決議：「本案擬依本校組織規程第47條第3項第5款進行懲處，不同意案內教師未來3年之借調申請，並提校教評會審議。」
- (五) 本案依「本校教師懲處案件處理作業流程」，提請校教評會審議。

過程紀要：

- (一) 經人事室簡要說明後，邀請○○○教授列席說明，並回復委員提問。
- (二) ○○○委員針對本案處分提修正案：「口頭告誡並補正程序」，經主席詢問在場委員無人附議，爰維持原案。
- (三) 經與會委員依本案說明及相關規定縝密討論後，就本案是否同意「107年5月31日○○學院○○會議決議不同意○○○教授未來3年之借調申請」進行投票。
- (四) 本會委員總數34人，出席委員29人，投票時徐進鈺委員及陳思寬委員已離席，在場出席委員計27人，發出選票27張，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為通過。

決議：審議通過同意107年5月31日○○學院○○會議決議，依本校組織規程第47條第3項第5款進行懲處，不同意○○○教授未來3年之借調申請。(同意21票，不同意票5票，空白1票，已達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

附帶決議：審酌本校曾同意○○○教授101年至104年擔任○○公司之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該公司並於107年函請補正○師於104年至107年擔任該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爰本案同意○師兼職案補正程序，並請○○公司補繳學術回饋金。另請研究發展處研議類此漏報兼職案例是否應請公司多繳學術回饋金。

三、○○學院○○學系○○○教授兼職，疑涉違反聘約或相關規定懲處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依 107 年 5 月 15 日○○學院○○會議紀錄辦理。

(二) 案內○師自 100 年 12 月 27 日起未經本校同意即兼任○○公司薪酬委員，並於 107 年（未署日期）方以兼任非政府機關職務簽辦表申請兼職。

(三) 相關規定：

1. 本校組織規程第 47 條第 3 項規定：「違反聘約或相關法令規定時，本校或所屬單位審酌個案之違反情節，得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或相關法令規定，為下列之處分或處置：一、解聘、停聘、不續聘或資遣。二、停止晉薪、停止升等、停止評鑑、停止免評鑑權、停止其參與本校各級委員會或代表之選舉權與被選舉權，或停止本校各級會議與委員會之出席與表決權。三、不同意延長服務、擔任導師及本校各級教評會委員或各單位行政主管，或停止本校所給予之各種禮遇。四、停止本校所提供之福利設施，包括停止配給或續借本校宿舍。五、不同意借調或在外兼職或兼課；不同意休假研究；不同意出國講學、研究、進修。六、其他依法令規定或聘約約定所得為之處分或處置。」

2. 本校聘約第 6 條規定：「專任教師應經本校書面同意，始得在校外兼課或兼職。…」

3. 本校教師懲處要點規定略以，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疑似違反聘約或相關規定，應由學院(中心)籌組調查小組，經程序及實體查證後，審酌個案違反情節，依本校組織規程第 47 條第 3 項各款處分或處置。

4. 本校教師懲處案件處理作業流程，說明簡述如下：

(1) 經相關單位來函、用人或行政單位提出或經人檢舉教師疑涉案件，如係疑似違反相關法令，由人事室簽陳相關主管決定是否受理，或視情況暫緩辦理，如決定受理，則送學院(中心)籌組調查小組，進程序及實體查證。

(2) 組成調查小組調查後，如無具體事證擬不懲處，則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報告；有具體事證，則由學院(中心)審酌個案之違反情節，依本校組織規程第 47 條第 3 項各款處分或處置，除組織規程第 47 條第 3 項第 1 款之處分(解聘、停聘、不續聘或資遣)，須提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外，餘逕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3) 將處理結果知會人事室辦理回復或陳報事宜。

(四) 案經本校行政團隊會議及○○學院○○會議決議如下：

1. 107 年 5 月 1 日本校行政團隊會議第 177 次會議決議：「案內教師請依『本校教師懲處案件處理作業流程』辦理」。

2. 107 年 5 月 15 日○○學院○○會議決議：「本案有具體事證，擬依本校組織規程第 47 條第 3 項第 5 款進行懲處，要求案內教師立即辭去且此後不得再擔任該公司薪酬委員，並提校教評會審議。」

(五) 本案依「本校教師懲處案件處理作業流程」，提請校教評會審議。

過程紀要：

(一) 經人事室簡要說明後，○○○教授請假未出席，提供書面陳述意見供委員參

考。

(二) 經與會委員依本案說明及相關規定縝密討論後，就本案是否同意「107年5月15日○○學院○○會議決議請○○○教授立即辭去且此後不得再擔任○○公司薪酬委員」進行投票。

(三) 本會委員總數34人，出席委員29人，投票時徐進鈺委員、陳思寬委員、苑舉正委員及張淑英委員已離席，在場出席委員計25人，發出選票25張，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為通過。

決議：審議通過同意107年5月15日○○學院○○會議決議，依本校組織規程第47條第3項第5款進行懲處，請○○○教授立即辭去且此後不得再擔任○○公司薪酬委員。（同意24票，不同意票1票，已達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

附帶決議：本校未同意○○○教授之兼職案，惟審酌○師已提供服務，爰本案仍請研究發展處函請○○公司補繳學術回饋金。

四、本校擬聘下列先生為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或研究人員，提請審議。

編號	聘別	學院系(科)所別	姓名	擬聘職別	聘期起迄	備註
1	新聘	公共衛生學院流行病學與預防醫學研究所	范怡琴	助理教授級 專案教師	1070801至1080731	

決議：審議通過。

五、本校107學年度專任教研人員（含教師、舊制助教、專業技術人員及研究人員）續聘（含晉薪）檢討及與中央研究院合聘人員（含在校、不在校支薪人員）續合聘檢討一案，檢具檢討人數統計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107學年度專任教研人員續聘（含晉薪）案，業由各學院（中心）依本校107年3月20日第2988次行政會議報告之處理原則簽擬意見，並送本室彙辦，計2051人。至與中央研究院合聘者計274人次（含在校、不在校支薪人員）。

(二) 107學年度檢討續聘（含晉薪）者計2051人，需加以說明或討論者，均列入「107學年度專任教師續聘處理意見表」，摘其要者說明如下：

1. 任職未滿1年，不予晉薪者14人。
2. 留職停薪（含借調、育嬰、侍親、應徵入伍等事由）不予晉薪者53人。
3. 評鑑不合標準者（含之前年度）：
 - (1) 計31人，除原已晉支年功薪最高級21人外，餘10人依規定不予晉薪。
 - (2) 生命科學院生化科學研究所果伽蘭副教授105學年度覆評未通過，前發聘書聘期至107年7月31日，已申請自107年8月1日退休。
4. 屆齡退休38人及自願退休7人，其中25人不再發聘（加薪函），20人致發一學期聘書。

5. 辦理延長服務教師，另依核定延長服務期限致聘者 37 人。

6. 擬請辭職不發聘者 4 人。

(三)107 學年度檢討擬與中央研究院合聘者計 274 人次 (含在校、不在校支薪人員)，其中在校支薪續合聘者 127 人次，不在校支薪續合聘者 147 人次；不續合聘者 6 人 (其中 2 人在校支薪、4 人不在校支薪。

(四)教育部核定本校 107 學年度新增設學士後護理學系等單位，應依核定之單位名稱致發聘書。

(五)本案業提 107 年 6 月 12 日第 2999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審議通過。

六、本校 107 學年度教授、副教授休假研究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計有游添燈等 133 位教授、副教授提出申請，年資均通過初審，檢附審核情形如簽案說明、審查彙整一覽表及審查結果統計表各 1 份。

(二)本案業提本校 107 年 6 月 19 日第 3000 次行政會議通過。

決議：審議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下午 4 時 10 分)